

证券代码：688123

证券简称：聚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现就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证监许可[2019]2336号”《关于同意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210,4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3.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4,498,027.75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89,310,416.4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5,187,611.29元。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于2019年12月18日将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合计930,573,648.3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3,937.7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9.23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大额存单的余额为 13,6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449.8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8,769.71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931.04
二、募集资金净额	91,518.7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9,537.77
完结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415.7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13,600.00
加：	
累计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金额	6,473.44
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金额	1,050.54
取消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退还金额 ^注	5,60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9.23

注：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取消此前使用人民币 5,6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5,6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

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并与保荐人中金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1、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及保荐人中金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以及保荐人中金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以及保荐人中金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4、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以及保荐人中金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5、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以及保荐人中金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6、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注销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保荐人中金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7、2023 年 5 月 16 日，鉴于公司对“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注销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保荐人中金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8、2023 年 8 月 14 日，鉴于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注销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保荐人中金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9、2024 年 3 月 22 日，鉴于公司对“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

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注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保荐人中金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2021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4 月 29 日以及 2023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聚辰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聚辰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聚辰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6 年半年度，除前述已披露的销户事项外，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募集资金专户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8016100000009224	89.23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为“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所附“《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总金额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披露的《聚辰股份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5000.00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	2026 年 3 月 20 日	2027 年 3 月 19 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银行大额存单，均有保本约定，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已到期的产品均已如期回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银行大额存单的余额为 13,6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2025年第519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8,000.00	2025-10-10	2026-1-10	2026-1-10	0.00	1.3%	26.00
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2026年第18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8,000.00	2026-1-13	2026-2-13	2026-2-13	0.00	1.3%	8.67
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2026年第166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8,000.00	2026-2-13	2026-3-13	2026-3-13	0.00	1.3%	8.67
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2026年第222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3,600.00	2026-3-23	2026-9-23	2026-9-23	13,600.00	1.5%	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人民币 5,6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84%，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聚辰股份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中合计转出人民币 5,6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安排，公司计划通过股权投资的方式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与供应商间的战略合作关系。为避免构成将超募资金变相用于高风险投资的情形，影响全体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后，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公司取消此前使用人民币 5,6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聚辰股份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公告》）

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5,600.00 万

元的超募资金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与调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变更与调整的情况。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未达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

附表：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37.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不适用	36,249.94	48,249.94	48,249.94	0.00	45,748.63	-2,501.31	94.82	2023 年 3 月	报告期内，本项目开发的各项产品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41,139.84 万元	不适用	否
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	研发	不适用	26,184.04	14,184.04	14,184.04	0.00	13,357.47	-826.57	94.17	2023 年 12 月	报告期内，本项目开发的各项产品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2,988.52 万元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10,315.07	10,315.07	10,315.07	0.00	6,649.93	-3,665.14	64.47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18,769.71	18,769.71	不适用	0.00	8,181.74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合计			/	91,518.76	不适用	0.00	73,937.7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银行大额存单的余额为 13,600.00 万元，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益）分别为 4,435.19 万元、4,364.35 万元和 2,616.21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益）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于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聚辰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加强了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形成资金节余； 2、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效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注 1：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对各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和内部投资结构做出调整。调整后的“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为 48,249.94 万元，“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为 14,184.04 万元。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募投项目已于 2023 年度结项。